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潘雨虹
電話：8462860#572
電子信箱：iris968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1261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推廣南投縣優良戶外教育場域，南投縣政府已建置「南投縣戶外與海洋教育資源網」，請各校參閱，以作為安排戶外教育（校外教學、畢業旅行、隔宿露營等）之考量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南投縣政府111年6月23日府教學字第11101508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南投縣環境資源豐富，為整合縣內具有教育性之環境場域，南投縣政府已邀請產業舉辦戶外教育工作坊，報名業者計有觀光工廠、休閒農業區及休閒農場等，南投縣政府除查核場地安全性以外，亦協助業者依據十二年國教及108課綱之原則及內容，研發學習單及課程方案。
- 三、為利各校辦理戶外教育（校外教學、畢業旅行、隔宿露營）之參考，南投縣政府建置「南投縣戶外與海洋教育資源網」（網址：<http://163.22.69.147/ftrip/>），另因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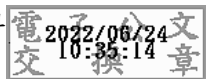
111/06/24



疫情影響各校停課不停學，該網站亦提供線上教學之課程，已將各優質場域課程方案置放於該網頁「學習場域課程方案」、「線上教學」分頁內，請各校參閱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資源中心(花蓮縣秀林鄉文蘭國小)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